

# 攸县统计局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人员类支出

(二) 运转类支出

(三) 特定目标类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七) 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2、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统计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 2、拟订全县统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依法审批各部门和单位的统计调查计划及其调查方案；组织和指导各级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 3、负责全县第一、二、三产业，基本单位以及人口与劳动工资等统计工作；负责全县国民经济核算工作；负责全县经济、人口和农业等普查工作；负责“四下”企业抽样调查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县国防动员重点潜力调查工作；承担全县性的专项调查和社情民意调查等工作。
- 4、负责对全县国民经济运行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统计检查和监督，并为县委、县政府提供统计资料；负责管理和规范全县经济社会考核评价统计业务工作。
- 5、负责收集、管理和公布全县经济、社会统计资料；负责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及普查、专项调查结果。
- 6、负责全县经济社会、为民办实事的考核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面小康攻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行监测评价工作。
- 7、负责全县统计信息化工作；负责统计信息库建设和管理。
- 8、负责全县统计科研、教育和宣传工作；依法实施统计执法检查并查处统计违法行为。
- 9、负责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 10、承担国家、省、市统计局交办的统计工作任务。
- 11、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攸县统计局内设机构包括：本部门内设3个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综合研究室、教育和稽查股，下设4个公益一类

事业单位，分别是县经济社会调查中心、县普查中心、县经济考核事务中心和县联网直报数据管理服务中心，其中县经济社会调查中心、县普查中心为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根据攸办发【2019】31号文件精神，攸县统计局为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是主管全县统计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县一级预算单位。现核定行政事业编制25名，临时专职统计员29名。目前，我局现在工作人员50人，其中正编人员21人，临聘专职统计员29人；退休人员8人；联系17个乡镇（街道）办事处和工业园，39名乡镇（街道）专兼职统计员、297名村（居）秘书统计联络员和610个联网直报企业的统计工作。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包括本单位机关及所属二级预算单位。纳入我单位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1、经济社会调查中心；2、普查中心；3、经济信息服务中心；4、联网直报数据管理服务中心。

###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保障部门基本运行的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93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2万元，其他收入510.7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93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60.1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5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2023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932.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48万元，主要原因是企业联网直报补助、四上企业申报奖励资金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2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人员类支出：**2023年年初人员类预算数为312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82万元、津贴补贴55万元、奖金4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万元、住房公积金1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0万元。

**(二) 运转类支出：**2023年年初运转类预算数为19万元，其中包括：办公费5万元、差旅费5万元、会议费2万元、培训费7万元。

**(三) 特定目标类支出：**2023年年初特定目标类预算数为91万元，其中包括：“四上”企业培育（市场主体培育）20万元；企业联网直报专项经费71万元。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140.03万元，预算与上一年度持平。

**(二) 政府采购预算：**政府采购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办公及业务用房357.2平方米。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932.7万元，基本支出567.7万元，项目支出365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 “三公”经费预算:**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减少2.8万元，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县有关节约公用经费的规定，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预算安排会议费2万，主要用于召开日常工作会议；  
2023年预算安排培训费7万，主要用于统计业务工作培训；

**(七) 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 八、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

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具体见附件）